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 絡 人：張郁袖05-2254321#360
電子郵件：qqttp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民族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081519587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年智慧學習教室應用層次使用填報情形.xlsx (108ED40251_1_111042179701.xlsx)

主旨：有關「『前瞻基礎建設推動計畫－智慧學習教室』資訊科技應用層次使用情況表」填報案，請務必於108年12月31日（週二）以前完成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0月29日臺教資(三)字第1080154281號函及本府108年10月31日府教國字第1081517169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為瞭解全國教師運用「智慧學習教室」實施教學活動的情形，以及國中小校園數位建設實施計畫執行狀況，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製作情況表，請依限至以下網址填報：<https://fidssl.moe.edu.tw/intelligentlearning/>。
- 三、重申前揭系統填報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系統開放期間：即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。
 - （二）填表對象：自107年度起曾獲補助（受惠）班級為必填對象，每位老師僅填寫1次，且每間智慧學習教室至少填寫

1份，即每位老師僅可選擇一間智慧學習教室填寫。

(三)如智慧學習教室尚未建置完成，仍須填報本表。(相同情況包含：教室建置中、設備尚未到齊、尚未決標、尚未驗收、因校舍拆除到其他教室上課等)

(四)為確保教師選填「授課班級」正確性，請貴校務必至「校園智慧網路與智慧教室設備盤點系統」更新班級資料與教室空間編號，再請班級授課教師填報。

(五)為統計108年績效指標達成情形，系統將於108年12月31日下午5時關閉並進行第2次資料統計與分析，屆時系統將自動送出填寫完成之自評表。

(六)學校管理介面網址：<https://fidssl.moe.edu.tw/school/>。

四、檢送至108年12月10日止之填報情形彙整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